

#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工作总结及绩效自评报告

为加速我县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结构优化调整，实现全产业链发展目标，按照《关于印发<2025 年彭阳县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彭党农发〔2025〕1 号）和《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实施方案》（彭农发〔2025〕53 号）文件要求，我们切实强化领导，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圆满地完成 2025 年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工作任务，现将项目工作总结如下：

## 一、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

### （一）“50”肉牛家庭牧场建设情况

**1.项目建设内容。**（1）养殖圈舍面积达到 500 平方米以上（包括运动场，但每头牛圈舍面积不少于  $8\text{ m}^2$ ）；（2）存栏西门塔尔杂交品种或安格斯、夏洛莱等优质肉牛 50 头以上（其中能繁母牛存栏 20% 以上，且必须均为西门塔尔品种）；（3）种植全株青贮玉米 50 亩以上；（4）青贮池 300 立方米以上；（5）集粪场 50 平方米以上；（6）建设药房、消毒室共 20 平方米以上，药房规范存放畜禽常用药品，消毒室安装消毒设施且正常使用；（7）简易围墙大门，大门口建设消毒池（围墙必须是砖墙或铁艺围栏，大门必须为焊接铁艺门）；（8）购置 5 立方米以上全混合日粮饲料制备机（TMR 饲喂机）1 台；（9）人畜相对

分离；（10）三年内肉牛年均存栏不得低于30头；（11）配套清粪小型铲车1辆，用于机械清粪；（12）持有土地审批手续。

**2.项目完成情况。**依照彭阳县2025年肉牛“50”肉牛家庭牧场建设内容及要求，新集乡、白阳镇、冯庄乡、红河镇、王洼镇、草庙乡、古城镇、罗洼乡、交岔乡9个乡镇（镇）共建成“50”肉牛家庭牧场68家。建成养殖圈舍3.84万平方米，青贮池2.52万立方米，集粪场0.48万平方米，种植青贮玉米0.66万亩，购买混合日粮饲料制备机和小型清粪铲车各68台，存栏存栏西门塔尔杂交品种或安格斯、夏洛莱等优质肉牛3635头（其中基础母牛2060头）。

## （二）资金使用情况

按照计划，安排家庭牧场建设资金200万元，每个家庭牧场以奖代补资金10万元，历年已享受“5350”肉牛养殖示范户扶持政策的养殖户达到“50”肉牛养殖模式同等条件，每户一次性奖补9.6万元，补贴资金主要用于养殖场基础设施建设、机械设备采购等方面。实际建成“50”家庭牧场68家（历年已享受“5350”肉牛养殖示范户扶持政策的16家），奖补兑现金额673.6万元。

## 二、工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一方面成立项目推进工作小组，加强对项目建设的统筹协调，落实政策资金、开展项目督导检查，构建健全项目建设推进工作机制。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协同作战，形成推动工作的强大合力。另一方面成立了项目技术指导组，负

责对肉牛“50”家庭牧场设施建设进行布局设计、提供建设内容技术指导以及开展项目验收工作，推动项目建设任务精准落实。

（二）保障建设用地。加大对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的用地倾斜支持力度。对于非农建设用地，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城市规划和农业相关规划的前提下，由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优先安排用地计划，在乡镇实行一站式办理用地审批手续，保障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设施配套用地，确保项目建设任务顺利完成。

（三）强化责任落实。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对于促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推动肉牛产业主高质量发展、提高养殖效益、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项目所在乡镇、村委会、项目实施单位高度重视，项目推进工作小组相关人员明确任务职责，把握关键环节，确定建设主体、细化建设内容，加强宣传动员和技术指导，督促实施进度，强化项目管理，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切实抓好项目创建，提升产业水平，实现产业富民。

（四）强化绩效考核。严格按照方案要求开展项目实施、验收和资金兑付工作，依据绩效考核内容和标准，对项目实施效果和群众满意度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优势，有力推进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确保项目建设目标任务按时完成。

### 三、存在的问题

(一)资金短缺问题仍然突出。由于建设成本不断上涨，养殖户自筹资金能力有限，资金短缺问题仍然是制约项目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部分养殖户因资金匮乏，无法按照建设标准完成牧场建设和肉牛引进，影响了项目的整体推进。

(二)技术服务体系有待完善。随着肉牛养殖规模的不断扩大，养殖户对养殖技术和疫病防控的需求日益增长。然而，目前全县畜牧技术服务人员数量不足、专业水平参差不齐，技术服务体系不够健全，难以满足养殖户的实际需求。特别是在肉牛繁育、饲料配方、疫病防治等关键技术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指导和培训。

(三)市场销售渠道不够畅通。目前，全县肉牛销售主要以传统的屠宰场和肉贩子收购为主，销售渠道较为单一，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养殖户的利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同时，缺乏品牌意识和市场营销手段，肉牛产品附加值较低，市场竞争力不强。

####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大资金争取和投入力度。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同时整合县级财政涉农资金，加大对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的投入。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为养殖户提供更多的信贷支持，解决养殖户资金短缺问题。

(二)加强技术服务体系建设。加强畜牧技术服务队伍建设，通过开展技术培训等方式，提高技术服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和服务能力。构建县、乡、村三级技术服务网络，为养殖户提供全方位、

多层次的技术服务。加强与科研院校的合作，开展肉牛养殖关键技术研究和示范推广，提高肉牛养殖科技含量。

(三) 拓展市场销售渠道。加强品牌建设，培育和打造具有彭阳特色的肉牛品牌，提高肉牛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积极拓展销售渠道，鼓励养殖户与大型屠宰加工企业、超市、餐饮企业等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产销对接。同时，利用互联网平台，开展电子商务销售，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养殖户收入。

(四) 强化项目管理和监督。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建设全过程的管理和监督。严格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安全、合理、有效使用。加强项目验收和绩效考核，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全面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和效益。

附件：彭阳县2025年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绩效考核报告

彭阳县畜牧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5年11月28日

## 附件

#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实施方案》(彭农发〔2025〕53 号) 和《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要求，对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及验收等绩效方面进行自评，具体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2025 年，在全县 12 个乡（镇）建成“50”肉牛家庭牧场，并配套建设肉牛养殖圈舍、集粪场、青贮池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期限为：2025 年 1 月—2025 年 11 月。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完成“50”肉牛家庭牧场 20 家、肉牛养殖圈舍 8000 m<sup>2</sup>，青贮池 6000m<sup>3</sup>，集粪场 1000 m<sup>2</sup>。

效益指标：提高肉牛养殖的经济效益，增加养殖户收入；改善养殖环境，减少环境污染；推动彭阳县肉牛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养殖户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前期准备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由农业农村局主要领导及相关站所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协调各方做好相关工作，协同推进绩效管理有力有序有效开展。为确保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工作绩效考核的顺利进行，由农业农村局抽调相关技术人员，组成技术考核小组，对本项目前期、中期及后期的项目开展情况和档案资料考核进行全程技术指导。

二是严格绩效考核。结合我县草畜产业发展实际，制定肉牛产业专项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严格开展绩效管理考核，切实保证绩效管理工作顺利推进。

三是加强监督检查。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责成限期整改，确保项目切实发挥实效。

## （二）实施阶段

一是现场勘验。根据项目实施单位申请验收的要求，项目实施技术小组深入项目实施单位，现场清点肉牛养殖数量、测量青贮池容积、肉牛养殖圈舍和集粪场等面积，确保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实施。

二是查验档案、进行指标测评。收缴项目实施主体项目资料作档案并编号造册，由技术考核小组分工协作、各负其责，按照牛产业专项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分值设置进行逐项考核打分，考核分值80分以上为合格，90分以上为优秀。

三是考核结果公示。考核结束后，由项目单位牵头组织相关工作人员汇总、审核绩效考核资料，在彭阳县政府网站进行公示，无异议后，进行项目资金兑付。

### （三）分析评价

通过从项目的组织领导，政策落实、运行机制创新和项目监管等各环节加强跟踪检查和绩效考核评价等措施，有力的促进了我县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的顺利开展，起到了助农增收的效果。

## 三、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项目共建成68个肉牛“50”家庭牧场，肉牛养殖圈舍3.84万m<sup>2</sup>，青贮池2.52万m<sup>3</sup>，集粪场0.48万m<sup>2</sup>米，超额完成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实现情况：项目实施后，养殖户的肉牛养殖效益显著提高；养殖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减少了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彭阳县肉牛产业的规模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情况：通过问卷调查和实地访谈，养殖户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达到92%，超过了预期目标。

### （二）评价结论

彭阳县2025年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项目实施过程规范，资金使用合理，产出效果显著，社会效益良好，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项目超额建成了规定数量的肉牛“50”家庭牧场，各项配套的基础设施数量也达到了预期目标。

质量指标：肉牛养殖圈舍建设符合相关标准和规范，配套基础设施设备质量可靠，能够满足肉牛养殖的需求。

时效指标：项目按时开工、按时完工，没有出现延误情况，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通过项目实施，肉牛“50”家庭牧场养殖效益明显提高。据统计，每个家庭牧场年出栏肉牛可达 20 头以上，实现销售收入 30 万元，净利润 8 万元。同时，项目带动了饲料加工、兽药销售、动物防疫等相关产业发展，增加了就业机会和农民收入。

社会效益：肉牛“50”家庭牧场建设项目的实施，为全县肉牛产业发展树立了榜样，起到了良好的示范带动作用。越来越多的养殖户认识到标准化、规模化养殖的重要性，纷纷加入到肉牛养殖行列中来，推动了全县肉牛产业的快速发展。同时，项目的实施也为保障市场供应、稳定牛肉价格做出了积极贡献。

生态效益：项目建设过程中，注重生态环境保护，推广应用了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实现了肉牛养殖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通过建设集粪场等设施，将牛粪腐熟发酵后用于农业生产，减少了环境污染，改善了农村生态环境。

### （三）项目满意度情况

养殖户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较高，主要原因在于项目为养殖户提供了良好的养殖条件和技术支持，帮助他们提高了养殖效益。同时，项目管理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积极与养殖户沟通，及时解决他们遇到的问题。

附表： 1.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2.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绩效目标表

附表 1

##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自评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管理 (32分)	组织领导 (4分)	领导协调	2	建立工作领导协调机制得 1 分, 职责清晰、任务明确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2
		技术服务	2	建立技术服务机制得 1 分, 服务内容符合当地肉牛产业发展需求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2
	资金管理 (5分)	资金使用	3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得 1 分, 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要求得 2 分, 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资金到位	2	补助资金核发到位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管理 (10分)	实施方案	4	制定实施方案并按时报送备案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实施方案符合项目总体思路和原则、可操作性强得 2 分, 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监督管理	3	组织督导检查和绩效评价, 工作开展细致到位得 3 分, 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扣完为止。	3
		培训推广	3	组织开展技术推广和服务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深入一线指导生产、开展技术培训, 服务效果好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3
	宣传总结 (5分)	宣传报道	2	组织媒体进行报道, 有关工作被省级媒体正面报道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经验总结	3	能够及时总结成功模式, 挖掘亮点、树立典型得 2 分, 按要求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工作总结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3
	机制创新 (8分)	政策联动	2	有创新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激发积极性	2	有创新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协调发展	2	有创新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其他创新	2	有创新并且取得一定效果、有实例、可复制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绩效 (68分)	数量指标 (35分)	肉牛良繁体系建设	9	完成目标任务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9
		肉牛适度规模养殖	9	建设数量达到目标任务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9
		品牌营销体系	8	建设数量达到目标任务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8
		肉牛标准化养殖	9	建设数量达到目标任务	9

## 彭阳县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自评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绩效  (68分)	质量指标 (20分)	标准化养殖场	8	设计规模 300 头以上，达到建设标准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8
		家庭牧场	7	存栏肉牛 50 头以上，设施设备配套，达到建设要求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7
		品牌营销体系	5	布局合理，功能完善、标识清晰，达到建设要求，投产后年牛肉销售分别达到 50 吨以上，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5
	经济效益 (6分)	存栏效益	2	存栏较项目实施前提高 10%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养殖户增加	2	养殖户增加 5%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技术效益	2	通过应用标准化养殖技术，养殖效益提高 5%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社会效益 (2分)	示范带动	2	示范带动作用显著得 2 分，较显著得 1 分。	2
	生态效益 (2分)	环境友好	2	项目实施对周边环境没有影响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养殖户满意度 (3分)	养殖户满意度	养殖户满意度	3	群众对项目建设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得 3 分，达到 80%以上得 2 分，低于 80%不得分。	3
扣分项	违规违纪	违规违纪	-	被监察、审计、财政监督等机构查出存在冒领、骗取项目资金等违规违纪行为的，一次性扣除 20 分，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总分为 0，且下年不再安排项目资金。	
合计			100		100

附表 2

## 2025 年肉牛产业专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彭阳县肉牛产业专项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项目实施期	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项目实施单位		彭阳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自治区财政资金		200		
	市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新建 50 头以上家庭牧场 20 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牧场数量(个)	20	68
			养殖圈舍面积(万平方米)	0.8	3.84
			青贮池容积(万立方米)	0.6	2.52
			积粪场面积(万平方米)	0.1	0.48
	质量指标	家庭牧场存栏规模(头)		1000	3635
		时效指标		12 月 30 日前	11 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万元)	2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户增收	增加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作用	显著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90%	95%
		可持续影响	推动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	持续推进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92%